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3）101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12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监事会主席童炜琨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治理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